

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3-005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1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楼 C 座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集萃科技有限公司、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41	海光信息	2023/3/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楼 C 座 5 层会议室

(二) 现场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自然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

（三）邮箱登记方式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通过指定邮箱（investor@hygon.cn）办理登记，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需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提交上述登记文件彩色扫描件办理登记，届时持邮箱回复确认回执参会。

（四）特别提醒

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股权登记日股东身份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二）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楼C座

（三）联系方式：电话：010-82177855；邮箱：investor@hygon.cn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02-24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